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三冊—隨喜功德,與人為善悟道 法師主講 (第十八集) 2022/9/25 華藏淨宗學會

檔名:WD20-057-0018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三冊,第一單元「君道」,一、「修身」,戊、「遷善」。

【十八、孟子曰:「子路人告之以其過則喜;禹聞善言則拜; 大舜又甚焉,善與人同,舍己從人,樂取於人以為善。自耕稼陶漁 以至為帝,無非取於人者。取諸人以為善,是與人為善也。故君子 莫大乎與人為善。」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七,《孟子》。

『子路』,是仲由的字,春秋時代魯國卞人,就是現在山東泗水縣泉林鎮卞橋,他是這個地方的人,山東人。是孔子的弟子,這個在《論語》大家都看得到。他又一個字號叫季路,所以我們看到季路、子路,這都是同一個人。

這一條,「孟子說:子路聽到別人告訴他的過失,就非常歡喜」,很樂意接受別人說出他的過失。『禹』就是大禹,大禹治水,禹王,「聽見人家很好的言論,就虛心拜受」,也就是虛心受教。「大舜又比他們偉大,他對於行善,沒有別人和自己的區別」,也就是說別人的善行就是他自己的善行,「並且能放下自己的看法,接受別人好的意見,非常快樂地採取別人的長處,拿來行善」,這個也就是佛法講的隨喜功德。「從他微賤時從事耕種、燒陶、打漁等行業,一直到當了帝王,沒有不是採取別人的長處,自己照樣去做的」,別人有長處、有優點,他就去照別人那樣去做,去效法學習。「採取別人的長處拿來行善,也就是與人一同行善」,與人為善,與別人一同來行善。「所以君子的美德,沒有比與人一同行善

更大的了。」以上,子路、禹、大舜,他們行持都是我們後人學習效法的地方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